



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

名称：北京正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

主任会计师：姜玲

办公场所：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院3号楼10层1913(园区)

组织形式：有限责任

会计师事务所编号：11000352

注册资本(出资额)：100万元

批准设立文号：京财会[2005]78号

批准设立日期：2005-01-25

证书序号：NO. 019840

说明

- 1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，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。
- 2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，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。
- 3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、转让。
- 4、会计师事务所终止，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。

发证机关：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